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超过 1%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珠海道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珠海道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道远”）出具的股东减持比例超过1%的《告知函》，获悉其于2023年5月31日至2024年11月25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共计390.4400万股，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珠海道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16379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5月31日至2023年8月23日；2024年11月25日		
股票简称	深城交	股票代码	301091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变动比例(%)	
A股	390.44	1.18%	
合计	390.44	1.1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1,200.0000	7.50%	2,565.3340	6.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0.0000	7.50%	2,565.3340	6.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减持本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珠海道远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或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6,240,000股；在该次减持计划中，珠海道远于2023年5月31日至2023年8月23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2,874,200股股份，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2、公司于2024年11月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减持本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珠海道远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2,168,000股；在该次减持计划中，珠海道远于2024年11月2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1,030,200股股份。 3、珠海道远本次减持价格未低于深城交发行价，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珠海道远此前所做出的相关承诺的情形。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4、本次权益变动后，珠海道远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后续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珠海道远出具的《股东减持比例超过 1%的告知函》	

注：1、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计算致；

2、自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公司于 2022 年 6 月、2023 年 5 月、2024 年 5 月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由 160,000,000 股增加至 405,600,000 股，珠海道远的持股数量相应增加。上表中“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的公司总股本以 160,000,000 股计算；“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的公司总股本以 405,600,000 股计算。

特此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珠海道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24 年 11 月 27 日